

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工作会议纪要

2025 年 4 月 21 日，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李平、何加明、王宗武三位委员参加了会议，审议了如下事项：

1、审阅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及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的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和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亦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2、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所执行的财务审计工作进行了监督和评价，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作为本公司审计机构，信永中和在年度审计工作中，认真负责地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相关职责，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经审计委员会审议，向董事会提出了续聘信永中和为 2025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建议。

3、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同意将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4、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议意见

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强化了全面风险防控管理，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运转有效，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所进行

的重点活动的执行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未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综上所述，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实际情况。

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

我们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及投资者负责的态度，按照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和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检查和落实，对公司进行了必要的核查和问询后，相关说明及独立意见如下：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资金往来属正常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它对外担保的情况，且为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亦不存在逾期担保事项的发生。经认真核查，我们认为：四川川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能够认真贯彻执行上市公司对外担保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024 年度没有发生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况，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况；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均属正常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6、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我们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薪酬方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强化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议案决策程序及确定依据合法合规。同意将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7、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我们认为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文件的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会计政策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亦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以下无正文。

2025 年 4 月 21 日